

招标公告

2019年张家口市市区公交车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2019年张家口市市区公交车辆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张家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市政府[2018]第86号会议纪要，张财报告字[2019]377号情况报告规定，项目资金由政府全额负担，列入2020年预算，项目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2019年张家口市市区公交车辆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2019年张家口市市区公交车辆采购项目

2.2 招标人：张家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3 招标内容：公交车辆采购

第一标段：11.5-12米氢燃料电池带空调城市公交车（普通版），数量：50辆

第二标段：11.5-12米氢燃料电池带空调城市公交车（残奥版），数量：20辆

2.4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根据市政府[2018]第86号会议纪要，张财报告字[2019]377号情况报告规定，项目资金由政府全额负担，列入2020年预算，项目出资比例为100%。

2.5 供货时间：中标车辆要进行可靠性实验，供货时间在签订合同后150个工作日以内完成。

2.6 质量要求：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2.7 项目总投资额：21000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应具有相关营业范围，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4 具备相关资格的生产厂商可以对本项目的二个标段投标，但按开标顺序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按开标顺序评标，如果成为了第一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将自动失去成为第二标段中标候选人的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11月29日9：00至2019年12月5日17：30**，登录招标通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hebztb.com>）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售价：0元/套/标段。

4.3本项目招标不采用其他形式的招标资料发送。

本项目采取电子方式报名，登录“招标通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投标管家”客户端中查找招标公告点击“加入我的项目”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通联系方式：0311-66850007。请投标人及时办理河北CA。投标人同时须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注册登记并在通用项目管理 V3.0 服务平台填写投标信息，最晚在**2019年12月5日17：30**前完成，未进行注册登记及网上填写投标信息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12月19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招标通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地点为张家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四开标室。

5.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招标通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河北交通招标投标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张家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霍俊青 联 系 人：祁乐

电 话：13932380538 电 话：0313-4011550